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其中董事李书乡、田文广、李文涛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卢钊钧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董事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2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049）。

表决情况：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海光威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7 日